

股票代码:002247

股票简称:聚力文化

公告编号:2024-007

##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4年2月5日、2024年2月6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恩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恩和”)进行核实: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恩和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目前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在上述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2.公司前期披露了与北京腾讯诉讼的相关情况,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3年6月17日、2023年8月30日、2023年9月15日、2023年10月26日、2023年12月12日、2024年1月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诉讼事项二审(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公司正在与本案原告进行沟通协商,争取能够妥善解决执行相关事宜,将该诉讼事项对公司、公司全体职工和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的影响降至最低。

3.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

002),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 32,000 万元至 38,000 万元,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上述公司与北京腾讯诉讼计提损失所致。

4. 2024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6 日, 本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为了开拓新市场、拓展新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广西杉相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融水县设立公司广西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并取得了融水苗族自治县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5. 本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 经向管理层核实, 本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 本公司董事会承诺: 未来 3 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重大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西藏恩和承诺: 未来 3 个月内不筹划关于本公司的上述重大事项。

2. 本公司经自查, 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 本公司披露了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目前不存在需对 2023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的情况。

4.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